



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建设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

曲政办发〔2021〕5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的通知》（国办发〔2019〕40号）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体育强省的意见》（云政办发〔2020〕47号）精神，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聚焦竞技体育争金夺牌、群众体育惠民利民、体育产业融合发展，提升体育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提高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努力将曲靖建设成为高原特色体育强市。



到 2022 年，建立与曲靖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体育发展新格局。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初步建立，群众健身意识和身体素质显著增强；体育运动项目布局科学，竞技水平稳步提高；高原特色体育社会化、产业化、智慧化体系进一步完善，高原体育城建设进一步推进。

到 2035 年，系统完备、规范有效的现代体育制度基本建立，体育领域现代治理能力显著提升；全民健身活动更加科学、便利和普及；青少年体育服务更加健全，身体素质明显提升，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结构更加优化；竞走、自行车、拳击等项目处于全省和全国领先水平；高原体育产业做特做强，成为曲靖国民经济增长点；体育文化繁荣发展，民族团结进步的基础更加扎实；全面建成国际高原体育城，助力面向南亚、东南亚体育辐射中心、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到 2050 年，国际高原体育城作用更加凸显，人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显著提高，体育综合实力和城市影响力居于全省前列，竞技体育人才在全运会、亚运会、奥运会上有新的突破，体育公共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二、工作任务

（一）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构建云南副中心城市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1.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党对全民健身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推动云南副



中心城市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全面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标准，健全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化全面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2.统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将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构建城市“15 分钟健身圈”。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有序促进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到 203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8 平方米；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 95%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达每万人 45 人；公共体育场馆低免开放率达到 100%；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开放率达 50%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 48%以上；行政村体育场地设施覆盖率达 100%。

3.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因时因地因需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大力发展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每年元旦、春节、全民健身日、“6·23 奥林匹克纪念日”等节庆，大力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和宣传活动。在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推广工间操。

（二）发挥高原特色优势，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推进国际高原体育城建设

4.建立完善曲靖特色竞技体育发展体系。着力发挥全市特色体育传统优势。在宣威、马龙、会泽大力发展竞走、中长跑、自行车等耐力项目；在陆良县、师宗县、罗平县、富源县大力发展



拳击、散打、柔道等潜优势项目；在麒麟区、沾益区大力发展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武术、游泳等普及性项目。

5.提高训练水平。建立健全符合市情的训练管理、考核评估和综合保障制度。科学布局项目训练网点，推动全市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创建，足球、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田径项目布点每项不少于 20 个。加强市体育训练中心、市文体旅投公司“科、医、训、赛”一体化基地建设，建立健全体育训练科研和保障团队。充分发挥全市高原赛训基地优势，借助优良的场馆资源，探索建立多元化训练路径，提升重大体育赛事备战参赛水平。

6.加强人才选拔培养和体育基地建设。加强与上海体育学院、成都体育学院、云南师范大学、曲靖师范学院等省内外高校合作，加强对教练员、训练管理服务团队、体育产业管理人才的培训。积极申报校园足球、篮球、排球特色学校和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依托麒麟区、马龙区、宣威市、会泽县及曲靖市文体公园，打造高原体育训练基地群。

7.优化竞赛制度体系。按照《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 实施校园体育“321”行动计划的意见》（曲委教组〔2020〕4号）要求，各地要把“321”项目列入年度体育竞赛计划，每三年举办一次区域性中小学生综合性运动会，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单项体育竞赛活动；学校每学年至少举行一次以田径项目为主的全校性运动会。规范体育竞赛管理，支持单项体育协会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社会体育力量举办社会性体育赛事。



（三）深化体教融合，夯实体育强市基础

8.完善体教融合体制机制。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有关要求，推进体育教育思想、目标、资源、措施等深度融合。强化政府对青少年体育的公共服务职能，鼓励社会力量进入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领域，促进青少年社会体育组织规范发展，广泛组织开展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活动，推动运动项目普及和运动技术、技能水平提升。

9.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以中考体育改革为契机，认真贯彻《学校体育工作条例》，把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养成健康生活方式作为学校体育教育的重要内容。各级各类学校要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工作目标，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全面推行“双减”政策，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外活动，更好地帮助学生培养运动兴趣、养成运动习惯。鼓励学校以足球、篮球、排球、田径基础大项和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为重点，组织开展体育教学、训练和竞赛活动。

10.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围绕全市区域教育中心建设，持续打造高原体育强市。建立和完善以市体育训练中心为龙头，各地体校（体育中学）为骨干，以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为基础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

11.强化体育教师队伍建设。各级各部门要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和提高体育教师综合能力，加大对中小学校（园）分管体育副校（园）长和中小学体育教师培训力度。



（四）加快发展体育产业，提升高原体育发展新动能

12.坚持特色发展。完善高原体育特色产业扶持政策体系，优化体育产业发展营商环境，大力发展高原竞赛表演、体育器材和服装销售、健身休闲、户外运动、康体养老等体育有关业态。加快市文体旅投公司集团化发展；扶持云健、孚道等体育制造企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安踏、特步、李宁等运动品牌销售企业提质增效；拓展市文体公园青少年俱乐部、宜步、晶耀等青少年体育培训组织。

13.推进融合发展。推动体育与教育、旅游、文化、卫生健康等深度融合，聚集产业核心要素，打造完整产业链。充分利用曲靖的气候、交通和自然资源优势，依托市文体公园、高原训练基地、特色小镇，打造集体育赛事、体育消费、体育旅游、体育服务、全民健身于一体的高原特色体育产业综合体；依托沾益区、陆良县、师宗县、罗平县打造运动康养和户外休闲产业集群区。

14.促进体育消费。认真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关政策，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丰富节假日、夜间体育赛事供给，支持引导群众健身消费、体育培训消费、竞赛观赏消费，持续推动体育用品等重点领域消费。

15.加强体育市场监管。综合运用行政、法律和经济手段，完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范，行业自律、公众和舆论监督有机结合的体育市场监管体系。建立体育企业信息归集统计机制，分类指导、分类施策，推进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体育信息公开



制度，对经营异常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和失信联合惩戒。

（五）促进体育交流合作，提升曲靖对外影响力

16.搭建体育赛事交流平台。促进对外交流，充分利用以市文体公园为代表的高原特色体育产业综合体和以市文体旅投公司为代表的赛事运营、管理团队等资源，打好珠江源品牌，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和川黔渝地区，积极搭建区域性体育赛事和青少年冬夏令营体育训练和比赛平台。积极申办国际国内体育赛事，主动与泛珠江流域城市开展丰富的体育交流，拓展体育交往空间，做“民心相通”的体育使者，促进人文交流及经贸合作。

17.打造曲靖特色体育赛事品牌。持续开展珠江源山地自行车越野赛、罗平花海马拉松和自行车赛、全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等赛事活动，不断提升办赛能力和规模，提升赛事影响力，打造自主赛事品牌。

（六）繁荣体育文化、弘扬中华体育精神

18.发展体育文化。建设民族民间体育文化传承人和体育名师队伍，推动曲靖传统体育项目与旅游文化深度融合。鼓励各级各类媒体增开体育节目、专栏，宣传普及健身知识，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各级各类学校通过课堂、宣传栏、体育影视观后感等形式，讲好祖国至上、拼搏奉献的体育故事，树立德才兼备、身心健康的体育价值观。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倡导文明观赛、文明健身等体育文明礼仪，促进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和



精神文明建设。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研究，制定科学、可行的体育强市具体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同时，要强化协调联动，形成推进体育强市建设的工作合力，确保体育强市建设各项目标如期完成。

（二）优化政策支持。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要求，完善体育投入机制，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体育强市建设，确保曲靖市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水平达全省前列。对接落实省级体育发展规划，将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落实体育税费政策，对符合推进体育发展的税收、金融、用水、用电、用地等优惠政策的，依法依规予以支持，并加强对政策执行情况的评估督查。

（三）加强经费保障。加强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制定适应体育行业人才培训计划，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构建体育人才引进、选拔、任用、激励保障等长效机制，强化政府对公共体育设施和全民健身活动的投入，把全民健身事业所需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

（四）强化科技支持推动体育科技服务。创新体育科研机制，推动市全民健身中心、市体育训练中心科研团队建设，推进公共体育场馆智能化建设，加强体育科技攻关、科技服务，推进“数字体育”建设，促进全市体育发展现代化、智慧化、便民化。



附件：重点任务分工

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重点任务分工

序号	重点任务		责任单位 (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	加大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	持续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加强城市绿道、健身步道、自行车骑行道、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公园、社区文体广场以及篮球、排球、足球等场地设施建设；合理规划利用城市空置场所、地下空间、权属单位物业附属空间，鼓励社会力量建设小型多功能体育场所；完善新建居民小区、大型综合商业体等体育设施配套功能；构建城市“15分钟健身圈”；打造智慧场馆。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推动群众体育活动开展	利用元旦、春节、全民健身日、“6.23”奥林匹克纪念日等节庆，积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体育活动；支持各县（市、区）政府举办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和民族节庆赛事等活动；持续推广工间操；鼓励各单项体育协会举办群众性的体育赛事。	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市民族宗教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做优做强竞走、中长跑、自行车、拳击等耐力项目，持续打造拳击、散打、柔道等潜优势项目，大力发展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武术等普及性项目；加强对教练员、训练管理服务团队、体育产业管理人才的培训力度；培养一批国家级青少年高水平运动员，争	市教育体育局、市体育训练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曲靖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创新周期全国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为省和国家输送更多的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	
4	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创新体育产业发展模式，打造高原特色体育产业综合体；充分发挥市文体公园和各级公共体育场馆优势，积极申办国家级、省级体育赛事，推动竞赛表演业发展；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鼓励社会力量举办体育竞赛表演活动，促进体育消费；培育体育龙头企业。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	推进体育与旅游、医疗、康养深度融合	创建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示范单位、示范项目；开发体育旅游特色项目，打造全省体育旅游精品景区、线路、赛事、目的地；鼓励医疗机构开设运动康复门诊，支持在公共体育场馆、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公共服务设施中建设体医融合设施。	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6	推进体教融合发展	优化体教融合体制机制，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支持教练员、运动员进入学校开展训练和指导；推动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创建，支持学校开展一校多品体育项目，鼓励学校招收体育特长学生；加强青少年俱乐部和校外体育培训机构监管，鼓励社会力量进入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领域；认真贯彻《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实施校园体育“321”行动计划的意见》，持续开展全市校园联赛和	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曲靖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学生运动会。	
7	促进体育文化建设	鼓励各级各类媒体增开体育节目、专栏，宣传普及健身知识，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各级各类学校通过课堂、宣传栏、体育影视观后感等形式，讲好祖国至上、拼搏奉献的体育故事，树立德才兼备、身心健康的体育价值观。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倡导文明观赛、文明健身等体育文明礼仪。	市广电局、曲靖日报社、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8	加大体育发展政策支持力度	落实体育税费政策，加强对政策执行情况的评估督查；确保体育领域支出在本级财政中的占比逐年提升；落实好优秀运动员就学、就业政策；加大体育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税务局、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